



中國文化觀點

陳耀南（香港大學中文系榮譽教授）

今天題目下面的括弧，寫着小弟報告的任務——「中國文化觀點」。

這立即牽涉到：「何謂中國文化」，以至「何謂文化」，於是又必然想到：「文化根源」、「文化動力」等等問題。如此這般，小弟恐怕不自覺而又不自量力地窺探甚至侵擾到隣邦——即李熾昌教授、劉澎教授，甚至主席的疆界。此種行為，縱使大家「好憐憫」，原諒小弟出於無知，恐怕亦為「行公義」者所不許。所以，惟有度德量力，知所節制，只是淺談中國文化。

立即又要澄清一個可能的誤會。有些人「淺談」，是高明地「深入淺出」，以度化眾人。小弟的淺談，是「淺人無深語」，見得淺，所以也談得淺，而不敢，也不能「以艱深文淺陋」。

中國文化不只儒家，不過，儒家之學無疑是傳統中國文化的骨幹，孔子承先啟後，將人文精神凝聚於尚德傳統，而道德倫理基源於良知心性。孟子引申孔子，說：「仁，人心也；義，人路也」。韓愈又引申孟子，說：「博愛之謂仁，行而宜之之謂義」，「仁」，就是「好憐憫」，「義」，就是「行公義」了。

仁義兩者，並行而不可偏廢。譬如《禮記·中庸》說：「仁者人也，親親為大；義者宜也，尊賢為大」，「親親」與「尊賢」，發展到一個地步，必然產生矛盾，最寵愛的兄弟子侄和最得力的夥計，究竟誰接班呢？於家族企業，即如以往幾千年的王朝，最後的解決方式是傳子而不傳賢，於是企業不能突破擴充，而王朝卻不斷衰敗。百多年來中西文化激蕩，這個矛盾特別清楚，這也是儒家文化的一個「軟下腹」地帶。

如果縮小而又含糊一些，就似乎比較好講。古人有「仁內義外」之說，《漢書·藝文志·諸子略》說：「仁之與義，敬之與和，相反而皆相成也。」用現代人的話說，就是：「溫情」與「教條」不可偏廢。多講「憐憫」，孔子所謂「父為子隱，子為父隱」都不能令人真正心安理得。現代西方法理觀念普及人心，某些新儒家學者仍然努力替孔子這話辯護，只落得舌敝唇焦，工夫徒費。另一方面，偏重「公義」，例如宋儒「存天理，滅人欲」之說，不免「以理殺人」，晚清劉鶚《老殘遊記》的清官酷吏可怕不下於貪官污吏。小程子所謂「餓死事小，失節事大」（《二程遺書》卷二十二下），又實在令人覺得冷血。所以當時另外一派，例如葉適，要講「以利和義，不以義抑利」（《習學記言序目·魏志》）。清初王夫之說：「天理即去人欲之中，無人欲，則天理亦無從發見」。顏元說：「義中之利，君子所貴也」。其實，《周易·乾文言》早就說：「義者，利之和也」大眾利益的整合調協，就謂之「公義」。講「公義」而不知道同情體恤眾人的軟弱，即如講「憐憫」而不知姑息是養奸，所以儒者就要「嘉善而矜不能」了。

說到這裏，似乎很容易就說：你看，中國文化與聖經教訓，不是一而二，二而一嗎？《論語》的〈顏淵〉、〈衛靈公〉篇，都記載孔子所說：「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」；馬太福音七12也說：「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」。雖然語氣消極與積極不同，不是一樣地兼顧「公義」與「憐憫」嗎？詩篇八十五11不是說：「公義和平安彼此相親。」八十九14不是說：「公義和公平是你寶座的根基；慈愛和誠實行在你前面」。其實，重要分別在於：儒家，即如佛教，相信自救與救人之力，出於本心；基督教徒就知道一切拯救出自於仰望的真神。根本問

題就在於：人心是否最高，以及人力是否自省和永有？如果說：人心之上，或人心之所同世者，就是天理，那麼，天理又何處而來呢？不溯其本而只齊其末，當然就會「因其所同而同之，別萬物莫不同」。大講彼此都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」。儒道佛耶回，通通都差不多了！

中國人向來相信：我們行公義，因為「公道自在人心」。是的，不過，甚麼叫「公道」，何以是「自在」？這些，都暫且不問了。要問的是：常言也說：「人心不同，各如其面」，而不一定「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」。那麼，誰去主持真正的公道？是誰、為什麼、怎麼樣，獲得了地位與權力，去當家作主？說一個其實不好笑，女士們更加覺得不好笑的故事。根據《周禮》，天子六宮，有一后、三夫人、九嬪、二十七世婦、八十一御妻，總共一百二十名女子，「奉旨」侍候那個獨夫。晉朝的名相謝安，也不必考究是在淝水之戰之前或者之後了，想根據這個儒家經典，打折扣也好，成立分公司，於是派手下探聽謝夫人的意見。好個謝夫人，真可惜生錯了時代，不代替希拉莉和奧巴馬競選總統才怪。她問那人：「周禮是誰所作？」答曰：「周公」。「如果制記不是周公而是周婆，會怎麼樣？」那手下惟有夾着尾巴，逃遁回到謝安那裏，辱命而歸了。

其實，即使同樣是「公說公有理」，孔子所夢見的也就是周公的公道吧！發展到後來，講「推愛」的儒家分而為八，講「兼愛」的墨家離而為三。韓非子就譏笑質疑他們：「取捨相反不同，而皆自謂真孔墨」，孔墨不能復生，誰去判定那個是真正嫡傳的「王麻子剪刀」呢？儒家以內聖外王的仁德之君，為公義典範，類似柏拉圖所標舉的「哲人之王」。墨家以他們的幫會領袖——所謂「鉅子」，即是「大先生」、「總波士」，為「天志」的化身。他們相信，聖君鉅子，天縱英明，最能夠知道和實現如邊沁所謂：「最大多數人最大的幸福」，這就是「公義」了。以韓非子集大成於法家，就如馬基維利一

般，以國家元首的利益與意志為公義。這裏的「公」，是王公的「公」，不是公眾的「公」了。其實柏拉圖的《理想國》，一開頭辯論就出現這種主張的一個人物，強權就是公理。難怪自覺看透世情，所以嘲笑一切的道家，乾脆主張一切都是相對的，人間任何共同規範都沒有意思，於是也無所謂公義了！

公義，什麼是「公義」？

人與人之間，或者，精準一點說：一個人所接受、所信賴的其他人之間，以至超自然的力量，即所謂「神靈」以至「眾神」之間，有種種的關係，也因而有種種對這些關係的期望。人的行為符合、順應，滿足這些期望，就稱為「公義」了。

人是多數的，在多神以至泛神信仰中，神更不只一位，所以，上述的關係與期望也是多種各樣的，也因此，公義的實現就有多個範疇與層面。譬如中國傳統所謂「五倫」：父子有親，君臣有義，夫婦有別，長幼有序，朋友有信。其中的「親、義、別、序、信」，即是父慈子孝，兄友弟恭，夫和婦順，君義臣忠之數，稱「五常」。以至近代，有人主張加上「第六倫」，即是公職的競選者與選舉者之間的權利與責任，都是公義。

公義被認為是維繫社會安定，保持生活喜樂，促進家庭幸福的要素。箴言書十一-10；二十三22-25；二十九2所說，都是上好的例子。履行公義，便被稱為「義人」。義人的道路，是「不從惡人的計謀，不站罪人的道路，不坐褻慢人的座位。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」。（詩篇一1-2上）。《孟子·公孫丑》上篇說：「羞惡之心，義之端也」。「義」之相反，是惡、壞、皓。如西番雅書三5所謂：「不義的人，不知羞恥」。到新約時代，保羅在羅馬書中更申明：人靠自己不能行善，甚至不能認識什麼是真正的公義，所以要「因信稱義」。一到這個層次，就超過我的講詞範圍了！

事實上，只要時間容許，課題適宜，我們可重新舊約聖經，特別是詩篇之中，查覓得許多提及「公義」的經文，而這些語句又絕大多數連繫着「上帝」信念。是的，如果公義不是由眾人共仰的上帝而出，不是因真善美根源的上帝而有，所謂「公義」就是一人一義，十人十義，沒有了公正與共信之基；如果人們忘記了上帝、否認了上帝，不只公義變成了無根之木、無源之水，連公義本身也不必存在，無法存在就更多寡廉鮮恥、弄虛作假、作奸犯科，只有乖巧與愚笨、僥倖與失手之分，而無是非善惡之別了！把以前所有讀書人耳熟能詳，如今可能陌生或者置諸腦後的管子和孟子的名言變化一下：倉廩實而不知禮節，衣食足而不知榮辱，飽食暖衣逸居而無教，別近於禽獸。社會人群如果淪為至此，真不知如何是好了！不久之前，北京領導人所提倡「八榮八恥」，恐怕就是為此而發。人性人情就是如此：由長時期「紅而不專」、「一窮二白」，而改變方向，「讓一部份人先富起來」，這一部份人自然是以權謀私的一批，更沒有謙卑之心，只拖着財帛星君之手同行，而忘記上帝。事實上，人們多年來從小就被灌輸「無神論」思想，社會達爾文主義，沒有以仰望超越的上帝之道作為監臨約束，中國傳統的良心信念缺乏了根源，更加微弱無力，生命的產生與歸宿，都在沒有真善美的所謂生物進化，生命的意義便只有物質掠奪和弱肉強食，而又譬如朝露，某些儒生誇誇其談的所謂「當下自在」，早已上下成風，如飲狂葯的，就只有當下盡情盡力爭取、掠奪，以益蔭子孫，補貼情婦了！還講什麼「行公義，好憐憫」呢？

理性地談「公義」，容易各執一詞；感性地講「憐憫」，應該動人而又簡潔得多吧？且看古今中外，甚麼甚麼「主義」多如牛毛，而東洋

西海的愛情歌曲都不外乎那個主題、那類調子，就知道了。在聖經裏，彌迦說「行公義」，公義重在履行，不要糾纏於口舌之爭；彌迦說「好憐憫」，仁愛，要真正從內心的平安喜悅處發出，而不在「慈善伶王」那個金漆牌匾。就如《禮記·大學》。最後，引述《尚書·秦誓》所指「其心好之，不啻若自其口出」吧！

不過，要尋根究底，還是有問題要解決。儒家說「親親而仁民，仁民而愛物」，那仁愛的根源是什麼？墨家反對講什麼「親疏厚薄」，認為「兼愛」出於「天志」，那「天」又是什麼？

東漢傳來中國，南北朝隋唐以來成為華人最大宗教的佛家，以世界為感受的對象，以覺悟為自救救人之方，要戳破十二因緣層次的「愛」的迷執，而講「慈悲喜捨」。鈍根末學，如筆者之法，所想不通的是：如果憐憫是為了來生福報，那主持報應的是誰？如果「本來無一物」，公義與憐憫，卻不外水月鏡花，那麼，去迷開悟、轉識成智的根源又在哪裏？

其實，宋明的思想家已不斷研索這些問題，儒佛交磨，激盪出例如王陽明的《四句教》。不過，「無善無惡心之體」，又怎樣開出「知善知惡」的良知呢？如果他們能夠「向山舉目」，思索「我的幫助從何而來」（詩篇一百廿一），是不是不論程朱陸王，都發現彼此「五十步笑百步」，「支離事業竟浮沉」，而這才是「易簡工夫終久大」？

行公義，好憐憫，人都會因此而過度自信，高度自驕。向山舉目，知道「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？你有什麼不是領受的呢？」（哥林多前書四7），才可以真正謙卑。不為了「謙受益」而為了歸向真神，與之同行。不過，講到這點，雖然正是先知彌迦那節經文中的金句，卻又超出筆者這次報告的範圍，不敢過界了，謝謝各位！